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近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曾琛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意见：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王育红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曾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曾琛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和经验的要求，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能够满足岗位职责要求。

监事会一致同意选举曾琛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暨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特此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4日